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9

##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 55 号正帆科技四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53,039,17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53,039,1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66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664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YU DONG LEI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虞文颖女士现场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董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监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01,518	99.9753	37,658	0.024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034,581	99.9969	4,595	0.0031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1.01	关于选举 YU DONG LEI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21	67.8340	是
11.02	关于选举 CUI RONG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21	67.8340	是
11.03	关于选举黄勇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21	67.8340	是
11.04	关于选举朱德宇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21	67.8340	是
11.05	关于选举朱鹭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21	67.8340	是
11.06	关于选举谢海闻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27	67.8340	是

##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2.01	关于选举费忠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12	67.8340	是
12.02	关于选举刘二壮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12	67.8340	是
12.03	关于选举胡文言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812,715	67.8340	是

##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是否当选
------	------	-----	-----------	------

			效表决权的比例 (%)	
13.01	关于选举于锋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3,812,709	67.8340	是
13.02	关于选举周明崢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3,812,711	67.8340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6,156,819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30,452,207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6,392,492	99.4143	37,658	0.5857	0	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3,755	83.7918	4,595	16.2082	0	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368,737	99.4835	33,063	0.5165	0	0

(四)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0,691,379	99.8774	37,658	0.1226	0	0
7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	30,724,442	99.9850	4,595	0.0150	0	0

	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30,724,442	99.9850	4,595	0.0150	0	0
11.01	关于选举 YU DONG LEI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32	30.6528				
11.02	关于选举 CUI RONG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32	30.6528				
11.03	关于选举黄勇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32	30.6528				
11.04	关于选举朱德宇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32	30.6528				
11.05	关于选举朱鹭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32	30.6528				
11.06	关于选举谢海闻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38	30.6528				
12.01	关于选举费忠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23	30.6528				
12.02	关于选举刘二壮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23	30.6528				

12.03	关于选举胡文言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19,326	30.6528				
-------	-----------------------	-----------	---------	--	--	--	--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6、7、8、11、1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3、本次会议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 4、本次会议议案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情况。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强、齐鹏帅。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8 日